

报告编号：A-2022-MA2BCK6Y7-01

浙江正泰电气科技有限公司（华东园区）
2022 年度
温室气体排放报告

编制单位：浙江正泰电气科技有限公司

编制日期：2023 年 4 月 5 日



浙江省机械设备制造企业 温室气体排放报告

报告主体：浙江正泰电气科技有限公司（华东园区）

报告年度：2022 年

编制日期：2023 年 4 月 5 日

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《中国机械设备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（试行）》，本报告主体核算了年度温室气体排放量，并填写了相关数据表格。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企业基本情况

报告主体名称	浙江正泰电气科技有限公司（华东园区）					
单位性质	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			报告年度	2022	
所属行业	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 3822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 3823 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 3824 其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3829			组织机构代码	91330402MA2BCK6Y7E	
法定代表人	宋丹丕			联系方式	/	
详细地址	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新昌路 1636 号厂房（华东园区厂区）					
填报负责人	姓名	盛菲	部门/职务	技术工艺部	电子邮箱	18302143491@qq.com
	传真		手机	18302143491		
报告主体边界说明	以企业法人为边界，进行核算和报告生产系统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					

二、温室气体排放

报告主体在 2022 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总量为 6334.87 吨 CO₂，其中化石燃料燃烧排放量为 957.28 吨 CO₂，工业生产过程排放量为 4280.82 吨 CO₂，净购入使用的电力、热力产生的排放量为 1096.77 吨 CO₂。

三、活动水平数据及来源说明

柴油、外购电力以公司 2022 年度实际消耗量作为数据来源。

四、排放因子数据及来源说明

排放因子数据采用《机械设备制造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（试行）》的推荐值。

附表 1 报告主体温室气体排放总量

源类别	温室气体本身质量 (t)	排放量 (tCO ₂ e)
化石燃料燃烧 CO ₂ 排放	957.28	957.28
工业生产过程 CO ₂ 排放	4.96	4.96
工业生产过程 HFCs 排放	-	-
工业生产过程 PFCs 排放	-	-
工业生产过程 SF ₆ 排放	0.18	4275.86
净购入的电力和热力产生的 CO ₂ 排放	1096.77	1096.77
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总量 (tCO ₂ e)		6334.87

附表 2 报告主体排放活动水平数据

	燃料品种	消耗量 (t 或万 Nm ³)	低位发热量 (GJ/t 或 GJ/万 Nm ³)
化石燃料燃烧	柴油	9.40	42.652
	天然气	42.9283	389.31
	参数名称	数值	单位
工业生产过程	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消耗量	5.008	t
	六氟化硫充装次数	3583	次
净购入的电力、热力	电力净购入量	1559.019	MWh
	热力净购入量	--	--

附表 3 报告主体排放因子和计算系数

	燃料品种	单位热值含碳量 (tC/GJ)	碳氧化率 (%)
化石燃料燃烧	柴油	0.0202	98
	天然气	0.0153	99
	参数名称	数值	单位
工业生产过程	二氧化碳保护气纯度	99	%

	六氟化硫填充操作造成的排放	0.342	Mol/次
净购入的电力、热力	电力	0.7035	tCO ₂ /MWh
	热力	--	--